**龙山县振鑫石材有限责任公司欧溪坪矿区绿色矿山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年产3000吨香辣酱、200吨酱腌菜加工建设项目 |
| **建设地点** | 龙山县产业开发区 |
| **建设单位** | 龙山县金玥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
|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  |
| **项**  **目**  **概**  **况** | （1）项目名称：年产3000吨香辣酱、200吨酱腌菜加工建设项目；  （2）项目所在地：龙山县产业开发区；  （3）建设单位：龙山县金玥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4）建设性质：新建；  （5）总投资：90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2万元，占总投资的1.326%；  （6）项目情况：项目位于湘西州龙山县产业开发区二期食品产业园内，项目总占地面积8.72亩（折合5813.33m2），总建筑面积4000m2，主要建设香辣酱加工生产线、酱腌菜加工生产线及相关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年加工香辣酱3000吨、酱腌菜200吨。  （7）建设工期：1个月。  （8）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10人，全年生产290天，1班制，工作时间为8：00~12：00和14：00~18：00，厂内无食宿。 |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  类型 |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 污染物名称 | 环境保护措施 | 执行标准 | | 大气环境 | 车间异味 | 臭气浓度 | 使用机械通风设施增加通风 | 厂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 地表水环境 | 综合废水 | 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 依托龙山工业集中区标准厂房(二期)项目污水处理站处理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的标准 | | 声环境 | 生产设备 | 噪声 | 减振、隔音 | 厂界四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 | 电磁辐射 | / | / | / | / | | 固体废物 | 本项目设置固废暂存间，面积约为5m2，用于暂存不合格原料、不合格半成品、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固废暂存间中设置独立封闭区域存放危险废物废紫外线灯管，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一并入园区垃圾箱，由城市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各类固体废物经上述措施后，处置率达到100%，不会产生二次污染，项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 |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污水处理系统、收集管道等等须做好地面硬化和防渗措施。 | | | | | 生态保护措施 | 不涉及 | | | | | 环境风险管控措施 | / | | | |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1、本项目在建成营运之前，应当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  2、项目建设竣工后，在完成环境保护验收后方可正常生产营运 | | | | |